

江苏爱朋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爱朋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2年4月15日以电话和邮件形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2年4月25日在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永通大道东侧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顾爱军先生主持，会议出席人数、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 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江苏爱朋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爱朋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7日